



儿童权利委员会

委员会根据《儿童权利公约关于设定来文程序的任择议定书》通过的关于第 115/2020 号来文的意见

更正

第 15 页

在第 12.10 段之后插入一个新的段落，内容如下：

12 之二 委员会根据《关于设定来文程序的任择议定书》第 10 条第 5 款行事，认为现有事实显示存在违反《公约》第 28 条、第 2 条(与第 28 条一并解读)、第 3 条第 1 款(与第 28 条一并解读)以及《任择议定书》第 6 条的情况。

